

第二屆(2019)海峽兩岸產業核心技能素養大賽

--專業英文(詞彙與聽力)、資訊素養與應用能力

實施計畫

「海峽兩岸產業核心技能素養大賽」是由財團法人東莞台商育苗教育基金會、中國教育國際交流協會、廣東省高等教育學會、美國 GLAD 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、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(技術與職業教育研究中心)等共同主/承辦，為海峽兩岸大專青年重要賽事，內容包含專業英語、資訊素養與應用能力、創新電子等賽項，參與學生已超過十萬人次。

壹、活動目的

為因應國際化以及培育優秀專業人才，基於「以賽促學」、「以賽促用」、「以賽促交流」之理念，辦理本次大賽，期能透過競賽方式培養學生職場英語文及計算機應用等「雙核心能力」，提升學生職場專業英文的詞彙能力及商務專業應用能力，熟悉商務運用技術與實務案例，有效縮短學用落差，以建立國際化的競爭核心能力，並促進兩岸學校師生互相交流。

貳、參賽資格

1. 2018 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力能力大賽—各區區域賽前三名獲獎選手(包含教師組)。
2. 2018 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力能力大賽—全國賽獲獎選手(前三名、金腦獎)(包含教師組)。
3. 2019 全國計算機與多媒體綜合能力及商務專業應用大賽—各區區域賽前三名獲獎選手與指導教師。
4. 2019 全國計算機與多媒體綜合能力及商務專業應用大賽—全國賽前三名獲獎選手、金腦獎獲獎選手與指導教師。

參、報名方式

1. 本次採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4q0p>)，請於 2019 年 4 月 15 日(一)前完成報名。填寫報名表時，請注意對應參賽的科目。因總量名額限制，各區與賽項皆採總量管制，額滿後依報名先後順序與參加賽項等，依序遞補。
2. 帶隊老師或家長，跟團參加也要線上報名，身份組別請選擇「跟團老師」或「跟團家長」，競賽項目請選擇無(僅跟團)。

肆、報名費用

1. 因競賽所報名與其行程所衍生之費用會有專人主動聯繫繳交，請確實填入有效聯絡電話。
2. 每位參賽選手之競賽項目以 1 項為主，至多選擇 2 項，每增加 1 項，大會酌收報名費\$1000 元工本費。

伍、競賽時間與地點

1. 競賽日期：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19 年 5 月 26 日，共計五天。
2. 競賽地點：廣州工業大學大學城內。

陸、競賽組別

1. 教師組
2. 大學(專)組
3. 高中職組

柒、競賽項目

競賽項目可分為三組，每位參賽選手至多選擇兩組，報考科目需與區域賽或總決賽參賽科目一致。若有座位安排或考試時間衝突，以線上報名所填寫競賽項目(一)為主。

一、PVQC 專業英文詞彙組

專業英文詞彙組可分為：(1)觀光旅運、(2)電機電子、(3)汽車工業、(4)商業管理、(5)數位多媒體設計、(6)美容美妝、(7)餐飲、(8)教育、(9)機械、(10)醫護、(11)資訊類等共計 11 類類型，參賽選手僅可選擇一類報名，其中醫護類僅開放大學(專)組、教師組報名。

1. 高中職組參賽選手須在時間內完成賽項專業級(Specialist)測驗系統之測驗一、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、測驗五與測驗六，共六項測驗題型。
2. 大學(專)組、教師組參賽選手須在時間內完成賽項專家級(Expert)測驗系統之測驗一、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、測驗五與測驗六，共六項測驗題型。

二、PELC 專業英文聽力組

PELC 專業英文聽力組本次競賽僅以專業級(Specialist)為競賽內容，內容主要以「職場與生活英文」聽力測驗為主。高中職組、大學(專)組、教師組參賽選手須在 65 分鐘內完成測驗系統之測驗一、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、測驗五、測驗六、測驗七與測驗八，共八項測驗題型，共 140 題。

三、資訊素養與應用能力組

(1)計算機綜合應用能力(ICT)：

本競賽組別有高中職組、大學(專)組、教師組參加。競賽係採用上機操作方式，參賽選手需在 60 分鐘內完成試題要求。

(2)大數據分析能力(BAA)：

本競賽組別有高中職組、大學(專)組、教師組參加。競賽係採用上機操作方式，參賽選手需在 60 分鐘內完成試題要求。

(3)行動裝置應用技術(MDA)：

本競賽組別有高中職組、大學(專)組、教師組參加。競賽係採用上機操作方式，參賽選手需在 60 分鐘內完成試題要求。

捌、競賽評選規則

本次競賽不同競賽組別之競賽評選方式如下表所示。

競賽組別	競賽類型	測驗時間	計分方式
PVQC 專業英文詞彙組		70 分鐘	(1)由 <u>測驗系統</u> 自動評分。 (2)以[總分數]為評比的依據。 (3)若[總分數]相同，則以[完成總時間]作為比序之依據；若[完成總時間]相同，則以[測驗一]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PELC 專業英文聽力組		65 分鐘	(1)由 <u>測驗系統</u> 自動評分。 (2)以[總分數]為評比的依據。 (3)若[總分數]相同，則以[完成總時間]作為比序之依據；若[完成總時間]相同，則以[測驗八]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資訊素養與應用能力組	(1)計算機綜合應用能力(ICT) (2)大數據分析能力(BAA) (3)行動裝置應用技術(MDA)	60 分鐘	(1)由 <u>測驗系統</u> 自動評分。 (2)以[總分數]為評比的依據。 (3)若[總分數]相同，則以[完成總時間]作為比序之依據；若[完成總時間]相同，則並列名次。

玖、各組競賽獲獎名額

兩岸參賽選手依競賽之成績高低進行該名次排序，其獎項名額如下分點說明：

1. 一等獎：獲獎人數為各組別、各賽項參加全國總決賽總人數的 10%，其中成績最高者為冠軍。
2. 二等獎：獲獎人數為各組別、各賽項參加全國總決賽總人數的 20%。
3. 三等獎：獲獎人數為各組別、各賽項參加全國總決賽總人數的 35%。
4. 教師指導獎：按照教師指導的參賽選手獲獎等級產生。

拾、競賽時注意事項

1. 參賽選手需持大賽組委會發放的參賽憑證參賽。
2. 若電腦當機，必須舉手請監考人員處理。

3. 當測驗成績畫面出現時即停止操作，並舉手由監考人員登記成績。
4. 參加 PVQC/PELC 測驗學生自行攜帶筆與 3.5mm 接頭耳機，若選手自行攜帶之耳機非 3.5mm 接頭者，耳機轉接頭請由選手自行攜帶耳機轉接頭請由選手自行攜帶。
5. 因不同地區的資訊設備有不同使用習慣，參賽選手可自行攜帶鍵盤、滑鼠這兩類資訊設備，但不行攜帶自己筆記型電腦應考。